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子部
第五三冊

魯新登字 07 號

責任編輯：孫言誠 賀 偉

ISBN 7-5333-0478-0



9 787533 304782 >

EB64/07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子部五三

(大陸版·限中國大陸發行)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出版發行

(濟南經九路勝利大街)

廣東精裝印務有限公司印製

787×1092 毫米 16 開本 49.125 印張

1995 年 9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100

ISBN 7-5333-0478-0

Z·27 子部定價：78300 圓

子部第五三冊目次

子部·醫家類

傷寒分經十卷

〔漢〕張機撰 〔清〕喻昌增註 吳儀洛訂

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清乾隆三十一年吳氏利濟堂刻吳氏醫學述本

一

醫貫砭二卷

〔清〕徐大椿撰

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清刻本

三〇六

臨證指南醫案十卷

〔清〕葉桂撰

浙江圖書館藏清乾隆三十三年刻本

三四四

傷寒分經十卷

〔漢〕張機撰 〔清〕喻昌增註 吳儀洛訂

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清乾隆三十一年吳

氏利濟堂刻吳氏醫學述本

附《四庫全書總目·傷寒分經

十卷》提要

序

儒不通經，不可以稱儒；醫不通經，不可以稱醫。靈素諸經，猶儒者之六經也。仲景諸書，猶儒者之四書也。今之醫，無論不能熟玩靈素，甚且并仲景之書而忽易之，噫！醫道之不明，尚可言哉！夫仲景生丁漢季，憫民天枉，昭揭病源，同於日月，所著傷寒論，實為衆法之宗。羣方之祖。昔朱子有言：「天不生孔子，萬古如長夜。」天生仲景，是亦醫門之孔子也。惜其書早已散失，僅得諸晉世讀者口授，故篇目先後錯亂為多。惟時太醫令王叔和取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編集成書，厥功甚偉。第其編述潦草糊塗，加以妄入序例，繆戾滋多，大為後世病。至宋時林億成，無已不特校註多差，且將叔和緯翼仲景之詞，混編為仲景之書，於是已岐又岐，一誤再誤。學者研窮無所從入。雖有英賢輩出，如龐安常、朱肱、許叔微、韓祗和、王實之流，究莫能舍叔和之疆畛，追溯仲景淵源。近代王肯堂、張景岳之輩，肯贈炙人口，其所稱引，尚不免承訛襲陋。

其他乎嗟乎七篇不作楊墨之橫流不息也濂洛
關閩之傳注不出堯舜周孔之道家殊而戶異也
是故義利之辨圖象性命之問難其所以為不得
已者易地則皆然也慨自叔和而後傷寒一書沉
淪於羊腸鳥道中者幾千餘年天意未喪有明方
中行出著傷寒條辨澄幾研理卓識超越前人即
其註未盡達仲景立言之旨而叔和序例獨首創
去可謂闢盡榛蕪矣至西昌喻嘉言踵而增之尤
為完美所著前後尚論篇編次則綱舉目張闡發
傷寒分經 序 二

則獨開生面春溫一攝理解尤屬創闢究不於仲
景論外旁溢一詞此真張氏之功臣而吾徒之先
覺也已洛不揣取其書重訂之間有白璧微瑕稍
為更易期大暢作者宗旨而後已至于仲景原文
詞約旨遠體認不精繆以千里竊為添註腳於其
中俾有志斯道者藉為筌蹄焉蓋自有晉以迄今
茲醫門著作林立其能發揮素問之蘊奧者首推
王氏而能發揮仲景之蘊奧者則首推喻氏非洛
一人之私言云爾也讀其書當有見其槩者

乾隆丙戌年上元前五日漱水吳儀洛遵程書於
硤川之利濟堂



按吳氏本著成于乾隆丁丑距丙戌年十年其年
為嘉慶二年其年多本其氏此書多本其氏述而
不作其書實精如是 永福力鈞記

傷寒分經

序

三

吳氏醫學述第五種傷寒分經總目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風傷衛證
法五十三條

卷一中

太陽經中篇寒傷營證
法五十八條

卷一下

太陽經下篇風寒兩傷營衛證
法二十四條

卷二上

陽明經上篇太陽陽明經證
法三十九條

傷寒分經總目

卷二中

陽明經中篇正陽陽明府證
法三十一條

卷二下

陽明經下篇少陽陽明經證
法三條 附太陽轉

陽明一證 附厥陰轉陽明一證

卷三上

少陽經全篇法共二十一條 附併病五條 附合病九條 附壞病三條

附痰病三條

卷三下

卷四上

少陰經前篇從權溫經法
二十五條

卷四中

少陰經後篇正治存陰法
一十九條

卷四下

厥陰經全篇法四十七條 附差後勢復證七條

附陰陽易一條

卷五上

傷寒分經總目

卷五中

春溫上篇冬傷於寒春必病
溫之證一十七條

卷五下

春溫中篇冬不藏精春必病
溫之證一十條

卷五下

春溫下篇冬傷於寒又冬不藏精春月同時
病發之證法二條 附辨溫證合

卷六

夏熱全篇病五條 溫證一條 霍亂證九條

卷七上

脈法前篇

卷七下

脈法後篇

卷八

諸方全篇

卷九

補卒病論大意

陰病論 病情脈理 五條
色脈六條 用藥入條 律
三條 比類傷寒論陽虛陰盛治法并死證
共三十一條 比類傷寒論陰虛陽盛治法并死證
類金匱胃寒證四條 比類金匱水寒證五條 比
六條 比類內經金匱胸腹寒痛十七條

傷寒分經

總目

三

附論胡葵神胎證治法 暴卒中寒方六首
引證傷寒論方治十四首 引證金匱方
治十二首 評定通
用成方共二十四首

卷十

秋燥全篇

秋燥論 推廣經義以論秋燥治
燥證之本及治法七條 律諸家治燥諸方
門諸方法共二十七 附醫案四則

凡例

一冬月之傷寒、春月之病溫、夏月秋月之傷於暑
溼熱、乃四序中主病之大綱也。仲景立法、獨詳
於冬寒者、以春夏秋時令雖有不同、其受外感
則一、倘其中法有未備、自可取治傷寒之法而
錯綜用之爾。

一仲景原文、文義深奧、其中自有層次轉折、因竊
倣程子說詩法、為之句節字比、添細註以聯貫
而疏明之、務使經義了然、不敢妄為穿鑿。

傷寒分經

凡例

一仲景書、一語可當千百言、每令人闡發不盡、讀
者須沉潛反覆、必於言外透出神髓、斯為能讀
仲景之書耳。

一方中之傷寒條辨、澄幾研理、亦甚有關於醫
道、其間并有先得喻嘉言之所同然者、如削序
例、關驚風之類是也。但方氏有晦滯處、而喻氏
則明顯矣。方氏有迂遠處、而喻氏則切要矣。此
則青出於藍、後來居上、亦從古作述之大凡、豈
得謂方氏之書、竟可廢而不覽乎。周禹載傷寒

論三註程郊倩傷寒後條辨俱有發明亦可參閱

一王叔和編次大綱混於節目之中無可尋繹喻氏則先振舉其大綱次詳其節目將三百九十七法分隸於大綱之下極得分經之妙因名之曰分經

一王叔和編次之亂序例之誤及林億成無已校註之多差尙論篇中辨之甚詳且明茲集俱不重錄

傷寒分經

凡例

二

一拙著醫學第六種雜證條律第七種女科宜今等書俱刻刻問世
一拙刻數種同人所賜瑤序甚多其言皆未免過舉故一槩不敢付梓

吳氏醫學述第五種

南陽張 機仲景著

西昌喻 昌嘉言註

武原吳儀洛遵程訂

貴湖周學江襟三

海昌周廣業廬補參

傷寒分經

太陽經上篇

凡風傷衛之說列於此篇法五表也而表有營衛之不同病有風寒之各異風則傷衛寒則傷營風寒兼受則營衛兩傷三者之病各分三篇足三太陽分治三證風傷衛則用桂枝湯寒傷營則用麻黃湯風寒兩傷衛營衛則用大青龍湯用之得當風寒立時解散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一

不勞餘力矣乃有病在衛而治營病在營而治衛病在營衛而治其一遺其一與夫病已去營衛而復汗病未去營衛而誤下以致經傳錯亂展轉不已源頭一差末流百出於是更出種種節目輔三法而行正如八卦之有六十四卦八陣之有六十四陣參伍錯綜以盡病之變態其統於桂枝麻黃青龍三法無疑也第從來編次者潦草糊塗不察來意悠悠忽忽沿習至今今於太陽經中仍分風傷衛寒傷營風寒兩傷營衛為上中下三篇而剖文斯義要歸至當其溫病熱病等名逐按清出另立篇目俾業醫者得其門而入庶足以窺其富美也

太陽經受病之初有定脈定證一法

太陽之為病風傷寒脈俱浮頭項強痛而惡

寒

太陽膀胱經乃六經之首主皮膚而統營衛所以為受病之始仲景列惡風惡寒證惟下第七條風寒並舉餘則云惡風即不云惡寒云惡寒即不云惡風正以惡寒未有不惡風惡風亦未有不惡寒也○以後凡首稱太陽病者皆該脈浮頭項強痛諸證而言

太陽受病有風寒不同宜辨陰陽而定愈日通計五法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二

天地之氣風為陽寒為陰人身病有發熱惡寒者此風傷衛為陽管為陰太陽受病之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此寒傷營發於陰也發於陽者七日愈發於陰者六日愈以陽數七進陰數六退其病其也

無熱惡寒指寒邪初受未鬱為熱而言少頃鬱勃於營間則仍發熱矣中篇第一條云或未發熱正互明其義病之始終各從陰陽之類此道之所以本乎自然而人身與天地同撰也

三太陽病頭痛至七以上其病猶在自愈者以風寒

行於其經脈之中盡他經故也若欲再作於他經者必在足鍼足陽明竭其邪使經不傳則愈

七日而云以上者該六日而言也病若自愈邪已去盡不別傳矣設不愈則傳陽明故鍼足陽明在他經則不然蓋陽明中土萬物所歸無所復傳之地邪易解散故耳然必鍼以竭其邪使得歸併陽明不犯他界也舊謂奪其傳路而遏之則經經皆可遏矣何獨取陽明也哉○此即內經七日太陽病衰頭痛少愈之旨可見太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三

陽一經有行之七日以上者矣其欲再作經者針足陽明使經不傳則愈以太陽既羈留多日則陽明少陽亦可羈留過經漫無解期矣所以早從陽明中土而奪之此捷法也

四太陽病欲解時從巳至未上

凡病欲解之時必從其經氣之王太陽者盛陽也故從巳午未之三時而病解

五欲自解者必當先煩乃有汗而解何以知之其脈浮故知邪還汗出而解也

浮故知邪還汗出而解也

天地鬱蒸而雨作。人身煩悶而汗作。氣機之動也。氣機一動。其脈必與證相應。邪還於表。脈必先浮。乃汗出而解。設脈不以浮應。則不能作汗。邪不外解。其煩即為內入之候矣。

以上四條。先拏太陽經始病終愈風寒之總法。太陽受病。風寒不同。先辨中風定脈定證一法。

六 太陽病發熱汗出惡風脈緩者名為中風

既有第一條脈浮頭項強痛諸總證。更加發熱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四

汗出惡風脈緩。則其病乃是觸冒於風所致。即名中風。中與傷無別。即謂傷風亦可。風為陽邪。衛為陽氣。風傷衛。從其類也。後凡云中風者。皆該發熱汗出惡風脈緩而言。

中風病主用桂枝湯解肌大綱一法

太陽中風。衛為邪氣。陽浮於外。而營無邪氣。陰脈

弱於內。陽浮者。不待問。熱自發。陰弱者。不能內汗。自

出。內氣微惡寒。外熱自發。陰弱者。不能內汗。自

熱。比傷寒之乾熱不同。息鳴乾嘔。是者。肌表之風

桂枝湯主之

陽浮陰弱。與下文衛強營弱義同。

服已須臾。歔熱稀粥一升餘。以助藥力。被溫覆身。令一時許。遍身絳絳。但微似有汗者。益佳。不可令

汗大。如水流漓。病必不除。每劑分作三次服。若一服汗出病

差。停後服。不必盡劑。若不汗。重服。依前法。又不可汗。進後服。比前第二服與第一服相去時。小促役其間。

法。又不汗。進後服。比前第二服與第一服相去時。小促役其間。

總要。半日許。令三次服。盡劑。若病重。藥力不勝者。一晝

一夜。內三服。盡劑。每周一時。往觀之。汗與否。服一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五

劑盡。病證猶在者。更作一劑。服若汗不出者。乃服至二三劑。禁食生冷粘滑肉麵五辛酒酪臭惡等

物。

桂枝湯有禁用三法

桂枝湯。本為解肌。若其人脈浮緊。發熱汗不出者。

此寒傷營之證。與之則寒不可與也。

桂枝辛甘。凡服桂枝湯。反吐者。其溼熱素盛可知。

食其後必吐膿血也。慎之。

兩熱相合。滿而不行。勢必上逆而吐。吐逆則其

熱愈淫溢於上焦蒸為敗濁故必吐膿血此一
大禁也其誤服未至於吐者上焦清氣未傷熱
雖漸消亦蹈險矣

干酒客病不可與桂枝湯得湯則嘔以酒客不喜甘
故也

酒為溼熱之最故即於上條文意重引酒客以
示戒嘔吐乃互詞勿泥○辛甘發散為陽乃內
經之旨也仲景遵之製方重申辛甘之戒可謂
慮周千變矣如酒客平素溼熱搏結胸中纔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六

挾外邪必增滿逆所以辛甘之法遇此輩即不
可用辛甘不可用則宜用辛涼以撤其熱辛苦
以消其滿矣後人不察偏詆桂枝為難用即不
遇酒客無端變亂內經定法可勝誅哉○葛根
雖酒客所宜然犯太陽經禁又不可用

汗後水氣上逆有禁更汗增滿一法

士

發汗後水藥

俱不得入口

者為中滿

逆治當導若

更川發汗

藥必致吐下不止

此條從來諸家錯會扯入桂枝四禁謂已用桂

枝致逆若更用桂枝則其變愈大粗疎極矣蓋
為逆是言水逆未嘗說到其變愈大為凶逆也
且原文不云更與桂枝而云更發汗者見水藥
俱不得入則中滿已極更發汗以動其滿凡屬
表藥皆可令吐下不止不獨桂枝當禁所以仲
景於太陽水逆之證全不用表藥惟用五苓以
導水服後隨既熱湯以取汗正與此條互相發
明也設但知禁桂枝而於麻黃葛根柴胡等一
槩誤用以致吐下不止恬不知怪惜哉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七

中風病主用桂枝湯解肌和營衛七法

三

太陽病頭痛發熱汗出惡風者桂枝湯主之

頭痛見第一條發熱汗出惡風見第六條重互

其文以叮嚀辨證用法首宜識此也

三

太陽病外證未解脈浮弱者其證初不在當以

汗而解但無緊脈知非寒傷宜用桂枝湯解肌和

浮弱即陽浮陰弱之謂宜桂枝湯見不可行發

汗之法也至于不可下更不待言矣

古

人身之汗內出於營外出於衛太陽病發熱汗出者此為營無邪助發

衛其勢強營不能當故使汗出欲救之邪風者

宜桂枝湯主之

須知營弱與血虛無涉邪風即風邪勿鑒看

病人藏無他病時發熱不熱自汗出而不愈者此

為邪氣不和也先其發時發汗則

愈宜桂枝湯主之

藏無他病四字隱括人身宿病即動氣不可發

汗亦在內見裏無病而但表中風邪乃有汗出

不愈者必是衛氣不和也設入於營則裏已近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八

災未可晏然稱無病矣

天病常自汗出者何也凡汗出於營營行脈中衛

氣本和但風邪作熱氣盛蒸逼不共營氣和諧

故津液之在營者不安汗爾復發其汗使邪散

營衛和則病自愈宜桂枝湯行文今刪正

此明中風病所以衛受風邪營反出汗之理見

營氣本和但衛強不與營和復發其汗俾風邪

從肌表外出斯衛不強而與營和正如中酒發

狂酒醒即帖然矣營受寒邪不與衛和宜麻黃

湯亦然

宅太陽病初服桂枝湯反煩不解者乃服藥時不如

先刺風池風府風熱其邪與桂枝湯則愈

中風病凡未傳變者舍解肌並無別法然服桂

枝湯以解肌而反加熱悶者乃服藥時不如法

也其法維何即歛稀熱粥以助藥力不使其不

及但取週身黎黎微汗亦不使其太過之謂也

此云服湯反煩者必微汗亦未得肌竅未開徒

用藥力引動風邪漫無出路勢必入內而生煩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九

也刺風池風府以瀉風熱之暴甚後風不繼庶

前風可息更與桂枝湯引之外出則愈可見解

肌當如法也風池二穴在耳後陷者中按之引

一寸大筋內宛宛中督脈陽維二經之會刺可

入同身寸之四分

大風家服桂枝湯已解而神不了了者蓋陽氣擾攘

不宜妄行施治但十二日氣平復自然清爽而

愈以上七條曲盡用桂枝湯妙義一條辨用桂枝

之證二條辨用桂枝之脈三條辨衛強營弱宜用桂枝兩和營衛四條辨衛氣不和宜在未發熱前用桂枝和衛五條辨衛氣不共營氣和諧宜仍用桂枝和衛六條辨陽邪熾盛服桂枝轉煩者先刺風穴再行桂枝七條辨用桂枝表已解宜俟勿藥何等深切著明也經中凡勿藥而甚多今人凡有診視無不與藥致自愈之譏反多不愈矣

不解肌指第一節或誤汗指第二節病邪入裏用五苓散兩解表裏二法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十

中風病發熱六七日不解因之熱而心煩有表兼有裏證又渴欲飲水入則吐者乃熱邪挾積水格而名曰水逆以治當五苓散主之行又多服水不入也煖水得汗出則表裏俱解而愈

傷風證原有汗以其有汗延至日久不行解肌之法汗出雖多徒傷津液表終不解而裏亦大困膀胱為津液之府五苓通調水道則熱自化而津液得全矣服五苓熱湯表裏俱解者正緣表者陽也裏之屬府者亦陽也所以一舉兩

得然亦以未經誤治邪不內陷故易為力耳

太陽病發汗藥大汗出內耗津液胃中乾煩燥不得

眠欲飲水者少與飲之令胃氣和則愈若飲水後雖未即愈而熱邪得脈轉浮是邪漸還於小便利勢亦衰其大半觀其脈浮表也但下則小便不利則微熱而口渴者則邪熱猶盛於裏而表邪亦未盡解但當導滯與五苓散

不解肌而誤發大汗其變逆有救亡陽漏風

二法

太陽病發汗藥大出病不解其人仍發熱更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十

心下悸頭眩身瞤動振振欲擗地者此汗多亡陽不收攝真陽真武湯主之

此本為誤服大青龍因而致變者立法然陽虛

之人纔發其汗便出不止即用麻黃火劫等法

多有見此證者所以仲景於桂枝湯中垂戒云

不可令如水淋漓誠見解肌中且有逼汗亡陽

之事矣下篇大青龍證中垂戒云若脈微弱汗

出惡風者不可服服之則厥逆筋惕肉瞤正與

此段互發振振欲擗地五字形容亡陽之狀如

繪蓋辨者關也避也汗出過多衛氣解散似乎全無外邪故振振然四顧徬徨無可置身思欲關地而避處其內也陰證似陽者欲坐井中避熱就冷也汗多亡陽者欲入土中避虛就實也試觀嬰孩出汗過多神虛畏怯嘗合面偎入母懷者豈非振振欲墜地之一驗乎從來皆以為驚風誤治實由未透傷寒證中之大關耳

太陽病發汗遂漏不止其人表疎風耗津下燥小便難入增動而四肢微急難以屈伸者傷寒分經卷一上太陽經上篇三

當固表驅風桂枝加附子湯主之

大發其汗致陽氣不能衛外為固而汗漏不止風木有汗淫潤未乾也陽氣與陰津兩虛更加外風復入與前條亡陽一證微細有別故止用桂枝加附子也

不解肌而以火劫汗傷陰致變四法一法辨

太陽病中風者宜解肌以取汗以火劫發其汗不可得邪風被火熱之助致血氣流溢失其常度

辨

兩陽相灼於內其身發黃若陽但盛則小便難其陰陽俱處於竭身體則必而枯燥誠為不可但頭上受陽氣蒸汗出不亦劑頸而還下其邪熱在於其腹之滿而之喘口乾咽爛或不大便久之則譫語甚者至噦手足躁擾捻衣摸牀此火邪熾極真陰至枯燥其人真陰未可施治也

仲景以小便之利否辨真陰之亡與未亡最細傷寒分經卷一上太陽經上篇三

蓋水出高源小便利則津液不枯肺氣不逆可知腎以膀胱為府小便利則膀胱之氣化行腎水不枯可知○注家謂小便利者陰未甚虛則陽猶可回是認可治為回其陽大失經旨不知此證陽邪挾火深入於裏明是失汗所致失汗則陽必內入何反外亡耶治宜急驅其陽以存陰氣之一綫尚恐不得況可回陽以更劫其陰乎且頭汗乃陽邪上壅不下通於陰所以頸以下不能得汗設見衄血則邪從衄解頭間且無

也奔豚氣從少腹上衝於心者宜灸其核上各一壯以攻散寒與桂枝加桂湯更加桂服之庶風氣內平而愈也

奔豚者腎邪也自少腹上衝心狀若豕突又北方亥位屬豬故云奔豚北方腎邪惟桂能伐之所以用桂三倍加入桂枝湯中外解風邪內泄陰氣也嘗即此例推之凡發表誤入寒藥服後反加壯熱肌膚起赤塊畏寒腹痛氣逆而喘者或汗時蓋覆未週被風寒復侵紅腫喘逆其證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去

同者用此法良驗一婦病外感服表藥後忽面赤知其腹作奔豚也裝朱散髮叫喘雙手上揚用此方頃之即定

不解肌而用吐藥雖得汗內傷脾胃名爲小

逆二法

桂枝湯解肌全不動傷脾太陽病本當惡寒發熱今但自汗出不惡寒發熱惟關上則得虛脈而細以數者以醫者不爲解吐之吐中亦有發散故惡脾胃以致虛過也一二日在太陽吐之者腹中饑熱功不敵三四日在陽明吐之者不喜糜粥欲食口不能食

冷食其甚者脾朝食暮吐以醫吐之所致若此者

太陽病當惡寒今反不惡寒不欲近衣此爲醫吐之

此以吐而傷胃陰較上條兩傷脾胃之陰陽者稍輕故內煩不欲近衣雖顯虛熱之證比關上脈細數已成虛熱之證者亦自不同然以吐而傷其津液雖幸病不致逆醫者能無過乎可見用吐法時亦當相人之津液矣

傷寒分經

卷一上

太陽經上篇

去

中風肌未解不可下宜用桂枝湯解外一法

太陽病外證未解者雖顯有不可下也下之則邪乘虛爲種種逆故必先欲解外邪者宜桂枝湯

中風肌未解誤汗下無他變者仍當用桂枝湯

証

太陽病先發汗其病不解而復下之設脈浮如者在外證猶不愈也凡浮爲病在外而反下之其治故令不愈然誤下者熱邪往往今幸脈浮故